



夏廷献 著

圣雨树

长篇历史小说

破译吉普赛人在
中国消失之谜



昆仑出版社

夏廷献 著

长篇历史小说

圣雨树

破译吉普赛人在
中国消失之谜

昆仑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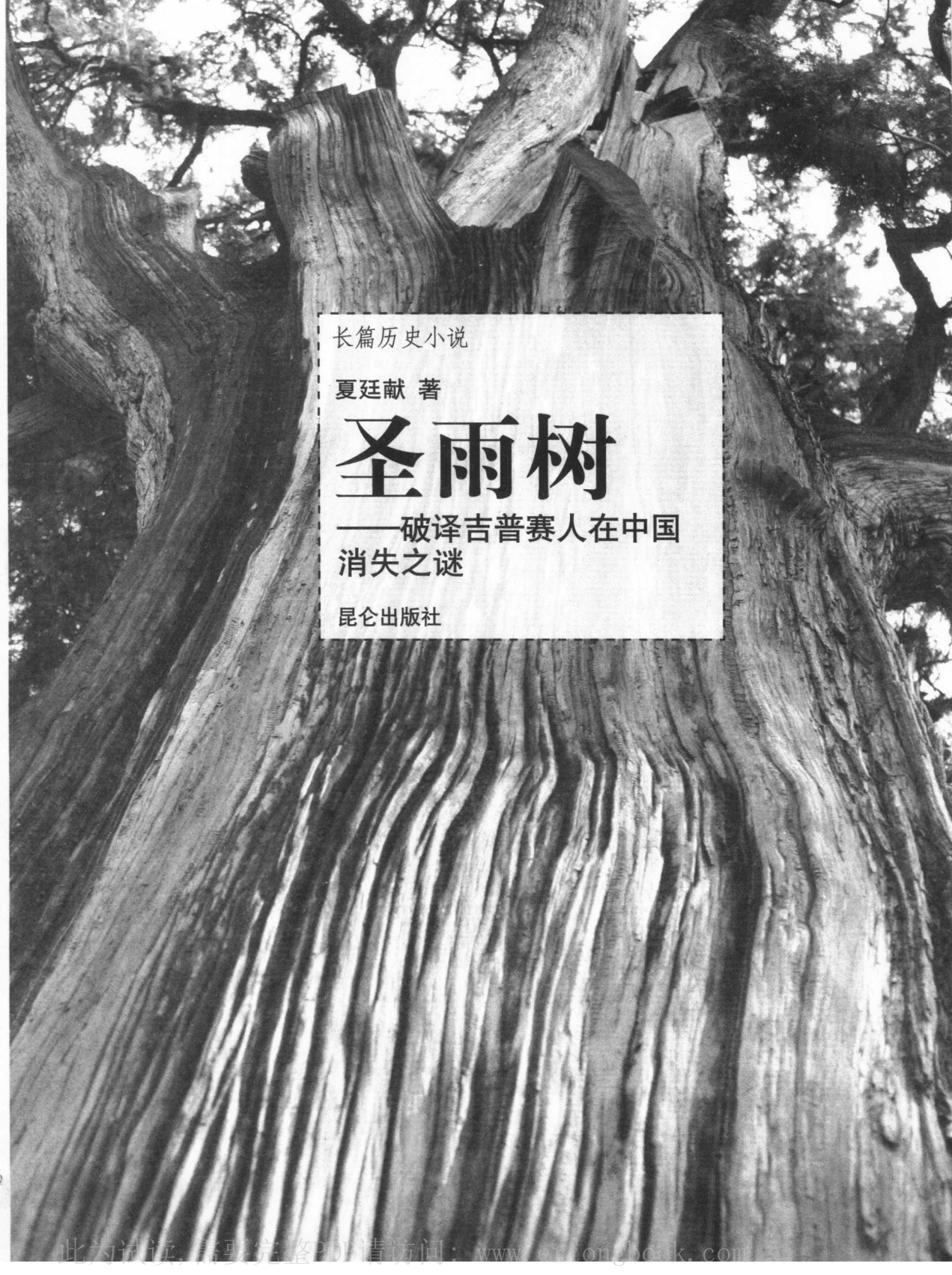




关于吉普赛人在中国大地上曾经留下过足迹的传奇故事

完全是虚构的

虽然是虚构但并不是没有来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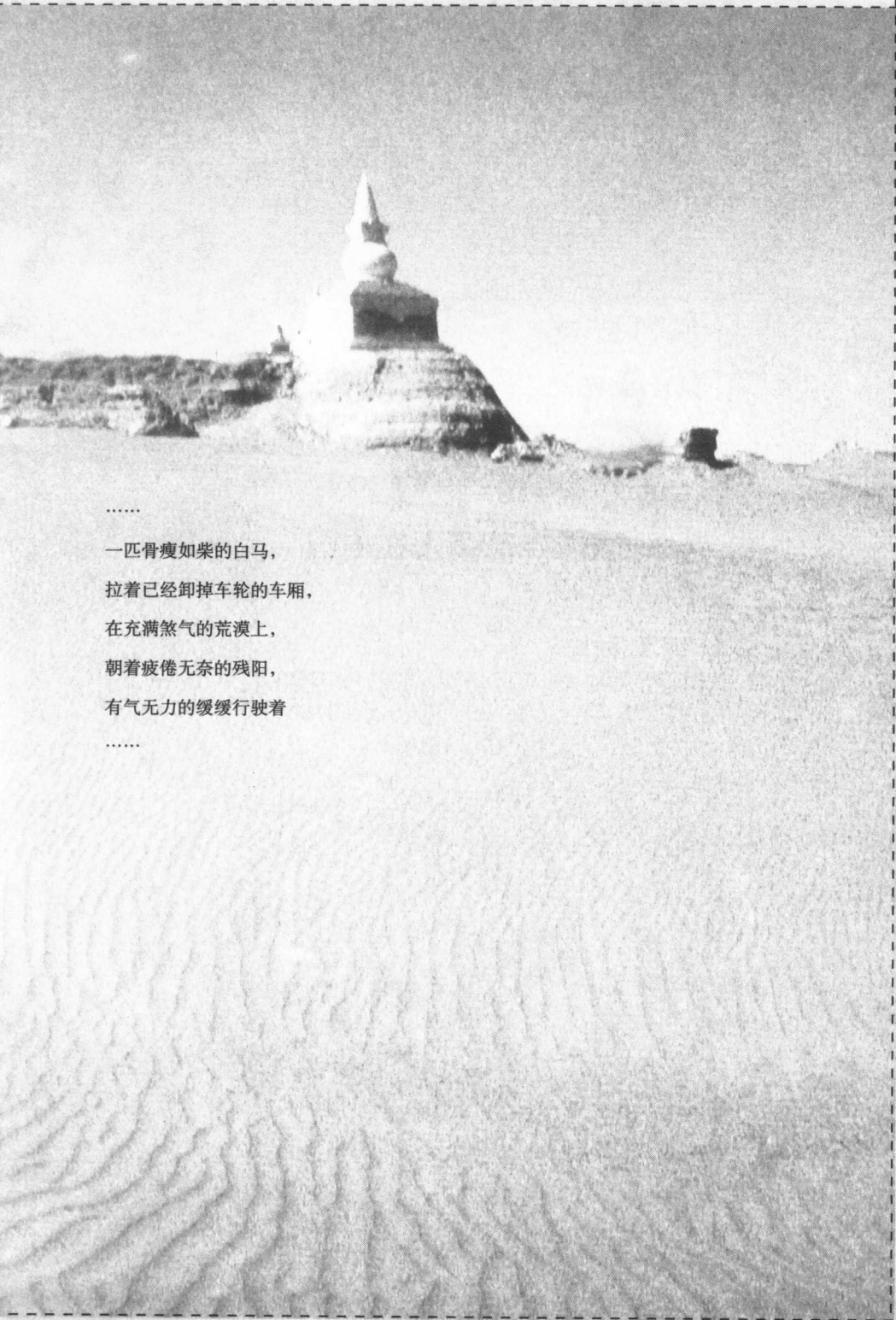
长篇历史小说

夏廷献 著

圣雨树

——破译吉普赛人在中国
消失之谜

昆仑出版社



.....

一匹骨瘦如柴的白马，
拉着已经卸掉车轮的车厢，
在充满煞气的荒漠上，
朝着疲倦无奈的残阳，
有气无力的缓缓行驶着

.....



目 录

引 子 9

残阳·瘦马 婴儿·母亲

第一章 11

国破山河碎 心归圣雨树

第二章 21

杖杖摄英魂 雪夜萌春心

第三章 31

游子踏征程 挥泪别东京

第四章 45

民族情谊深 宗英救卡利

第五章 55

汴水遭匪劫 部落入虎口

第六章 67

宗英闹京城 何元托小妹

第七章 75

神师巧斡旋 敌营玩绝技

第八章 85

仓促定婚配 情急驱鬼邪

第九章 93

金军撤兵归 济水河送魂

第十章 103

宗英遇义军 金兵过黄河

第十一章 111

罗曼陷金营 义军救部落

第十二章 121

巴特救长老 宗英入异族

第十三章 129

英杰夜寻棺 沁水祭亡灵

第十四章 141

冒险渡黄河 马西亚落水

第十五章 151

水深情更深 族异心相印

第十六章 163

智救张小姐 奇术驱狐魔

第十七章 175

卡利守族规 拉翁兴大义

第十八章 187

宋指挥迎客 小叶娜升天

第十九章 199

痴情女劫郎 痴心郎发疯

第二十章 211

头领遇难题 女杰入道观

第二十一章 225

部落风乍起 宗侠心如石

第二十二章 237

大侠再救人 老姬魂归西

第二十三章 249

族内起风波 巴特断婚配

第二十四章 259

圣泉鉴新月 奸细夜逃匿

第二十五章 271

苦战阿骨石 秋夜布谷鸣

第二十六章 281

夜战灰狼群 巴多救麦里

第二十七章 289

患难见真情 麦里葬雪野

第二十八章 299

部落升新星 长老感天恩

第二十九章 309

全族陷绝境 寻找生命泉

第三十章 319

圣雨在召唤 白马驮重负

后 记 327

从罕见的人文现象说起

附 录 333

本书有关问题的问答

吉普赛人

罗曼

多姆部落长老，一个智者，时年 70 岁。

罗力

罗曼之子，时年 30 岁（未直接出场）。

巴多

多姆部落人，40 多岁，正直憨厚，不善言语。

门尼

巴多之妻，40 多岁，固守族规，抵触异族人。

巴特

巴多门尼之养子，接替罗曼为长老，身体强健，正直勇敢，时年 21 岁。

莎拉

巴多门尼之养女，善良美丽，能歌善舞会看相，时年 18 岁。

马辛

多姆部落人，老诚忠厚，时年 50 岁。

桑格

马辛之妻，善良懦弱，40 多岁。

马西亚

马辛桑格夫妇之女，腼腆内向，时年 18 岁。

多兰

多姆部落老妇，善良豪爽，能歌会驱魔，时年 60 岁。

叶娜

多兰之孙女，天真活泼，时年 10 岁。

麦里

多姆部落人，心地善良，行为乖戾，时年 19 岁。

罗米

多姆部落人，30 多岁，嫁给汉人为妻（未直接出场）。

尼洛

辛特部落长老，60 多岁。

卡利

辛特部落人，后跟多姆部落逃亡，正直纯洁善口技，时年 20 岁。

汉人

宗文彦

汴京名士，抗金烈士，60 多岁。

宗夫人

宗文彦之妻，60 多岁。

宗英

宗文彦之子，加入多姆部落西行，英武侠义，智勇双全，时年 20 岁。

徐仲翁

宗文彦好友，60 多岁。

何元

中书舍人何进之子，侠义正直，时年 22 岁。



何杰

何元之妹，侠义纯情，女扮男装
跟着宗英西行，时年 18 岁。

崔安

何元好友，皇帝内侍，20 岁左
右。

宋继中

禁军都头，后为营指挥，娶罗米
为妻，30 多岁。

周申光

禁军都头，后为营指挥，30 多
岁。

武指挥

宝鸡大散关指挥，30 多岁。

王彦

八字军统帅，30 多岁（未直接出
场）。

王贵

岳家军头领，20 多岁。

张指挥使

闲居在乡的禁军指挥使，40 多
岁。

张夫人

张指挥使夫人，40 多岁。

张小姐

张指挥使家小姐，17 岁。

善良的白先生、神秘老翁、
樵夫、哑老和众多的普通百
姓。

宋徽宗、宋钦宗、宋高宗

等皇室人员。

郭京为代表的流氓无赖。

黑贵龙为代表的强盗土匪。

禁军、厢军、乡兵、都头、

保长等军事行政人员。

金人

粘没喝

金兵元帅，时年 46 岁。

乾离不

金兵元帅，40 多岁。

乾兀打

金兵头领，20 多岁。

阿骨石

化名耶律石，长期在宋潜伏的奸细，阴险毒辣，武功高强，50 多
岁。

耶律容

耶律石养女，时年 18 岁。原名周新月，实为周申光之侄女。

骄横野蛮的众多金兵。

犹太人

拉里斯

从京都到乡下避难的智翁贤士，
50 多岁。

拉王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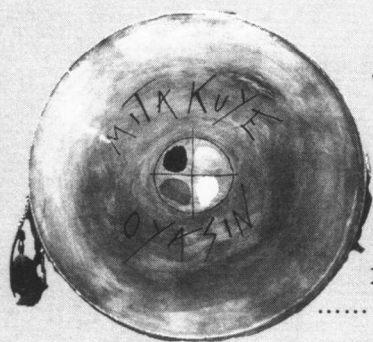
拉里斯之妻，50 多岁。

西辽人

商队头领、强盗等。

西夏人

普通百姓等。



.....

.....

我国大西北沙漠腹地，
黄昏，混浊朦胧。

残阳，又圆又红。

大漠，死一般地沉默寂静

.....



引子

残阳·瘦马 婴儿·母亲

公元1128年。

一个正史上没有记载的日子。

我国大西北沙漠腹地，

黄昏，混浊朦胧。

残阳，又圆又红。

大漠，死一般地沉默寂静。

一匹骨瘦如柴的白马，拉着已经卸掉车轮的车厢，在充满煞气的荒漠上，朝着疲倦无奈的残阳，有气无力地缓缓行驶着。

一个瘦得皮包骨的婴儿，仰面躺在车厢里，张着大口哇哇地哭着。

婴儿的声音虽然不大，但却震得天地动容，夕阳也羞愧得很快躲到了地平线下。

一个年轻妇女——婴儿的母亲，趴在车厢留下的“沙印”上，望着马车渐渐消失在天地的夹缝中，扬了扬无力的手，低下了无力的头，合上了绝望和希望交织在一起的目光，叹了口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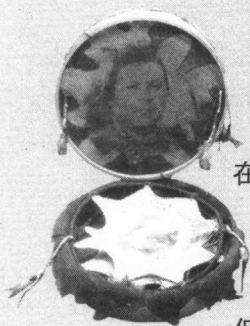
这个婴儿是谁？

这个妇女是谁？

他们为什么来到了这里？

他们的亲人在哪？为什么就剩下了这两个人？

让我们回到那个被史学家称之为“靖康之变”的公元1126年冬天，从头说起吧。



这部关于吉普赛人
在中国大地上
曾经留下过足迹的传奇故事，
完全是虚构的。
虽然是虚构，
但并不是没一点来由
.....



第一章

国破山河碎 心归圣雨树

时空可以过去，道理不会过时。

历史名著《三国演义》的作者罗贯中，在纵论天下大势时，有一句精辟的名言：分久必合，合久必分。

为何会这样，罗老先生没有细说。

笔者狗尾续貂，冒昧添上一句：兴则必合，衰则必分。

一部中国史，表象是“分合史”，实质是“兴衰史”。

若是再探究一下，为何兴？为何衰？

答案其实相当简单：廉明则兴，腐败则衰；得民心兴，失民心衰。

这个浅显道理，中国历史上的当政者，哪怕是亡国之君都知道，但却难以坚持做到，初期可以做到，后期也难以做到。

为何？因为腐败——满足个人和裙带生理和心理需要的愿望太诱人太难以遏制了！

君不见，有多少帝王，宁可丢江山也要“前腐后继”，宁可掉脑袋也要腐败到底！

所以，历代封建王朝都没有逃出这个兴衰的“历史周期率”。

公元960年在汴京建都的大宋王朝自然也没有例外。

宋太祖赵匡胤在篡夺了后周的天下统一中国后，从政治、军事、经济等方面采取了一些新的措施，结束了五代以来的混战割据局面，加强了中央集权统



治，推动了经济的发展，日子倒也红火了几年。但其“重文轻武，防内轻外”的治国方略，为大宋王朝后来“积贫积弱”的衰败局面埋下了深深的祸根。

宋太祖之后，太宗、真宗、仁宗、英宗、神宗五个皇帝的日子还算不错。到了哲宗手里，危机开始显现。江山传到徽宗赵佶手里，这位以“瘦金体”书法闻名于书坛、以提倡道教闻名于教坛的道君皇帝，从十八岁即位到四十三岁下台，“基本工作”就是搞腐败。重用奸臣蔡京、宦官童贯等“六贼”和溜须拍马的无能之辈，横征暴敛疯狂搜刮民脂民膏，穷奢极欲，挥霍无度，大肆营造宫室道观等“标志性建筑”，荒谬地把民间良田指为荒地没收入官，名曰“括地”。引得民怨沸腾，天下开始大乱。

有道是腐败就要挨打。内部方腊、宋江先后起义；外部北国两任金主先后派兵浩浩荡荡南下。眼看江山难保，徽宗便把皇位传给了二十五岁的儿子赵桓（钦宗），自称“太上皇”，当起了甩手掌柜。这已是公元1125年底了。

老百姓想着年轻的皇帝上台，能够清正廉明励精图治一些，没有想到这赵桓也已经传染上了病人膏肓的“腐败征”，驾上乃父的“腐败战车”后，不但不“拉闸”，还加足了“马力”。所作所为比其父有过之而无不及。一年下来，惹得天怒人怨，连都城北面的天堑黄河都气得断了流——以至于金兵的铁骑没费吹灰之力就踏过黄河沙滩，兵临首都汴京城下。

月晕而风，础润而雨，天异而灾，苍天会常常示警于人。

公元1126年一入冬，天气十分反常。先是几天风和日丽，紧接着西北风裹着黄沙向汴京扑来，一个晚上，便把京城已落的未落的树叶撕成了碎片，卷得无影无踪。

京城的人们还没反应过来，一股强大的看不见的寒流，已弥漫到了都市的各个角落，把人们的心都揪疼了。

更使人揪心的是那随风而来的宋军节节败退、金兵逼近京城的一条条消息，像一条条毒蛇，穿街走巷，侵屋进店，登堂入室。几天功夫，便把一个热闹非凡的东方大都市，搅得萧条了下来。

经商的关了门，唱戏的住了口；商船开拔；游客逃离。

大祸临头的煞气一下子罩在了汴京城二十万户——百万居民头上。

就在这二十万户居民中，有几户特殊的人家，住在城内东北角的铁塔附近。他们用砖石和泥土垒起的半圆形房子像窑洞似的。没有窗户，只有一扇木门和



一个烟筒口。室内有简陋的桌、凳、碗柜之类。

但每户的墙上都挂有一块江南织锦，那华丽的色彩和土墙形成强烈反差，好像极不协调，又好像锦上添花。

这就是当地汉人并不十分了解的吉普赛人多姆部落定居地。

多姆部落的头领名叫罗曼，这一年七十岁了，但身板还算硬朗。

罗曼随父辈流浪到这里，已经几十年了。

六十岁时，罗曼从老头领手里接过了“权杖”——一只象征本族最高权威的小手杖，当了这个部落的头领。

罗曼的老伴已在前年去世。一个叫罗力的小儿子在城东的“万岁山”干活，很少回家。因此，罗曼虽贵为一个部落的头领，过的却是十分贫寒冷清的鳏夫生活。

这一天，罗曼在街上给人占卜，整整一天，才接待了一个胡闹的小孩。

天冷得很，罗曼便早早地返回了窑洞，点上火，熬了两碗羊肉汤喝了。正要上床歇息，门敲响了。

罗曼忙开门，让进来人，原来是老朋友宗文彦。

这宗文彦鹤发童颜，是当地的名士，和罗曼交往多年，十分投机。

罗曼见老朋友光临寒舍，先让了座。又到门外抱回一捆干柴，在地面的火坑里把火生起来，这才问宗文彦来有何事。

宗文彦抱了抱拳说：“今日想请老兄占上一卜！”

罗曼有些吃惊，自打他和宗文彦相识以来，两人感情很好，但从未请他占卜算卦。不仅如此，还常常戏说他是为了骗钱。今天这是怎么啦？莫非是知道我今天没开张，又来戏耍我？但看宗文彦的样子，不像是开玩笑，便说：“老弟一向不是不信吗？”

宗文彦再次抱拳说：“罪过，罪过，老弟一向不信天命，可今年这情势，恰恰应了‘寒冬闰月，天下事多’的谶语，不由我不往深处去想，我与老兄交好多年，观察老兄不是凡人，所谓‘真人不露相’。所以想请老兄占上一卜，以决吉凶，也好有些防备。”

罗曼见宗文彦不是戏言，便也认真起来，说：“老弟要占何事，家事还是国事？”

宗文彦说：“国，家不可分，我要占天下大事。”



罗曼说：“好！你是有学问的人，请出个字，让我拆一拆。”

宗文彦用手拿住一根细棍，拨了一下火盆里的火，沉思了一下说：“就测这个‘火’字。”

罗曼想了一想说：“当今为宋，宋为‘宝子盖’下有‘木’，火烧木，成灰。金木水火土，金火相克，原本火可烧金，如‘火’字已被三个‘拐角’盖住，成了‘災’（注：繁体）。”

宗文彦听到这里，想到金兵元帅粘没喝和乾离不的两支队伍正向汴京逼近，便止住罗曼的话：“老兄，不必再讲了，我已心知。请再拆一个‘钦’字。”

罗曼添了几根干柴，笑笑说：“此字何用我拆，以老弟的学问，钦字为‘金’‘欠’，‘欠’，‘金’，‘金’字又为‘王’上有人，中间有两点，点者，殿也，颠也，占也。”

宗文彦的心仿佛被火烫了一下，压低声音说：“这大宋……”

罗曼忙接上说：“天机不可泄露。”

俩人会心地苦笑了一下，沉默下来。

火光把两个老人的脸照得红彤彤的，但心里都有一种冷飕飕的苦涩。

宗文彦恍然大悟地说：“只顾拆字啦，带的酒都忘了。”说着从怀中掏出用牛皮做的酒囊，递给了罗曼。

罗曼犹豫了一下，接过酒囊打开口塞后喝了起来。

吉普赛人的族规是不许喝酒的。但生活在酒文化盛行的东方大地上，为了和经常打交道的汉人融洽关系，这条禁令是很难实行的。罗曼常为这件事苦恼。但苦恼归苦恼，遇到了不得不喝的酒还得喝，时下，就是这种场合。

俩人喝了一阵儿，宗文彦起身告辞，临别深情地说：“老兄既知天机，当依天行事。文彦祖茔在此，只有固守。你们在此根基不深，还是‘人挪活’为上。”

罗曼此时才明白了宗文彦今晚来访的真正用意，心里不禁滚过了一股热流。

罗曼虽然从未和宗文彦讲过，他和族人是从西天来的吉普赛人。但他清楚，宗文彦知道他们不是汉人，他们的根不在中国。汉人们常说，血缘想老妈，地缘想老家。飞鸟入林，落叶归根。吉普赛人何尝不是这样呢？就是走遍天涯，四海为家，心里也总忘不了自己的祖国、自己的老家啊！

当此之时，作为部落头领，是该考虑一下部落何去何从了。

罗曼想起了老头领临终时反复念叨“圣雨树”的情景。



那是一个神奇的传说：

说的是吉普赛人的老家是一个四季如春的地方。

那里有一座青翠的大山，山上有一棵五六个人手拉手也合抱不住的红柏树。树干直插蓝天，树叶郁郁葱葱。每当太阳升起，光照大地，这棵树便会下雨。天越热，雨下得越大。缕缕细雨从树叶里飘然而下，如线如雾，煞是好看。

吉普赛人把这棵树称作“圣雨树”。孩子满月之时，都要抱到树下，淋淋圣雨，去病去灾；青年男女婚配时，到树下祈祷，可保婚姻美满，白头偕老；大人们遇到烦事难事，到树下一拜，也能平静心态得到福音。

他们的先辈被迫离乡逃亡时，都曾到过圣雨树下叩头许愿依依惜别。据说，那时，圣雨树的雨下得特别大，连颜色都变成了红的，好像上苍也在为这个善良的民族流泪……

这个故事代代相传，是多姆部落人从懂事起就必须牢记在心的。

罗曼在思念圣雨树的时候，门“砰砰砰”地响了，一个陌生人大声吆喝：“开门！开门！”

罗曼急忙站起来去开门。

一个兵士闯进来吆喝说：“还有心思在这儿烤火？快把你家的干柴统统送到东门去！”

罗曼说：“我这么大年纪……”

兵士说：“啰嗦什么！金兵已经打来了，快去！”说着，便把罗曼拉了出来，“快送干柴到东门！”

罗曼出门，见士兵又去敲别人家的门，听到附近人声嘈杂，明白这是官府的信号，便抱起一捆干柴，踉跄着向东门方向走去。走了一会儿，便碰到了本族的巴多、门尼夫妇。

巴多是个四十多岁的中年汉子，不善言语，只对罗曼说了句：“你老也来了。”

门尼性格开朗，见到罗曼便问长问短，絮叨起来。先问罗曼的儿子回来没有，再问罗曼冬季的棉衣准备好了没有。还说，昨天她碰到了辛特部落的人，辛特部落打算最近离开京城……

罗曼听着门尼的话，一边走一边琢磨着下一步怎么办。他见门尼的养女莎拉没有来送柴，就问莎拉干什么去了。